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3835.1—2009
代替 GB/T 13835.1—1992

GB/T 13835.1—2009

兔毛纤维试验方法 第1部分：取样

Test method for rabbit hair—
Part 1: Sampling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标准
兔毛纤维试验方法
第1部分：取样
GB/T 13835.1—2009

*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

邮政编码：100045

网址 www.spc.net.cn
电话：68523946 68517548
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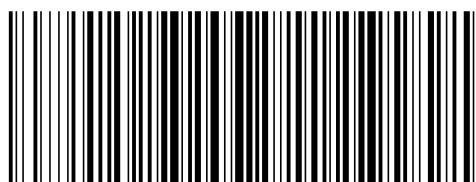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0.5 字数 5 千字
2009年6月第一版 2009年6月第一次印刷

*

书号：155066·1-37597 定价 14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举报电话：(010)68533533



GB/T 13835.1—2009

2009-04-23 发布

2009-09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表 1 (续)

试验项目	抽取份数	每份样品量/g
直径	3	0.01
白度	3	10
乙醚萃取物含量	4	3
卷曲性能	1	0.04

前 言

GB/T 13835《兔毛纤维试验方法》包括以下九个部分：

- 第 1 部分：取样；
- 第 2 部分：平均长度和短毛率 手排法；
- 第 3 部分：含杂率、粗毛率和松毛率；
- 第 4 部分：回潮率 烘箱法；
- 第 5 部分：单纤维断裂强度和断裂伸长率；
- 第 6 部分：直径 投影显微镜法；
- 第 7 部分：白度；
- 第 8 部分：乙醚萃取物含量；
- 第 9 部分：卷曲性能。

本部分为 GB/T 13835 的第 1 部分。

本部分代替 GB/T 13835.1—1992《兔毛纤维试验取样方法》。

本部分与 GB/T 13835.1—1992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：

- 修改了抽取批样和回潮率批样的方法和数量(1992 版的 4.1; 本版的 4.1);
- 修改了实验室样品和试验样品的取样方法(1992 版的 4.2 和 4.3; 本版的 4.2 和 4.3);
- 回潮率批样抽取后到定重的时间由原来的 24 h 内改为 4 h 内(1992 版的 4.1.3; 本版的 4.1.1)。

本部分由中国纤维检验局提出并归口。

本部分起草单位：四川省纤维检验局、浙江省纤维检验局、江苏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。

本部分主要起草人：何浩、曾蓉、余素英、刘才容、王晓萍。

本部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：

- GB/T 13835.1—1992。